

政府總部
勞工及福利局
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
政府總部



LABOUR AND WELFARE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 LWB T3/ 18/41
來函檔號 Your Ref. :

電話號碼 Tel No. : (852) 2810 3298
傳真號碼 Fax No. : (852) 2804 6509

傳真信件

(傳真號碼：2509 0775，共5頁)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總議會秘書
徐偉誠先生

立法會 CB(2)1989/14-15(01)號文件

徐先生：

有關「私營院舍的服務質素及監管事宜」的資料

你於2015年7月15日向本局轉交鄧家彪議員於2015年7月14日發出的信函(立法會CB(2)1906/14-15(04)文件)，要求政府就信中提及的問題提供資料。繼福利事務委員會於2015年7月23日會議上的討論，我們的回覆如下。

問題1

社會福利署(社署)所發出的《安老院實務守則》訂明安老院有責任保護長者免受虐待，安老院須根據指引，適切地預防及處理安老院內懷疑虐老事件。

如有懷疑虐老的個案，社署必定嚴肅處理及即時跟進。安老院牌照事務處(下稱「牌照處」)會根據《處理虐老個案程序指引》轉介有需要的長者予社工跟進，確保有關長者即時獲得適切服務，並會就安老院是否有違規進行調查，如調查顯示安老院有違反《安老院條例》、《安老院規例》或《安老院實務守則》，牌照處會因應個案的性質及嚴重程度，向安老院發出勸諭、警告或按情況考慮根據《安老院條例》提出檢控。牌照處並會跟進安老院執行的改善措施，以確保住客得到妥善的照顧。此外，倘若安老院/員工涉嫌虐待長者或涉嫌觸犯刑事罪行，社署會轉交警方調查及跟進。

/

社署定期聯同衛生署為安老院員工舉辦培訓，內容包括預防及處理懷疑虐老個案，以提升安老院保護長者的意識。

過去三年，共有十宗安老院內發生的虐老個案。所有個案已按程序立即調查及跟進，包括轉介予警方作刑事調查。上述虐老個案中，有五宗個案的施虐者被定罪。牌照處並有跟進安老院執行的改善措施，以確保住客得到妥善的照顧。

問題2

於2015年6月底，共有38 710名長者居住於私營安老院舍，包括該些居住於參與「改善買位計劃」院舍的資助宿位的長者，各分區人數如下：

區議會分區	居於私營安老院人數	區議會分區	居於私營安老院人數
中西區	1 847	離島區	316
南區	1 551	西貢區	191
東區	3 267	北區	1 981
灣仔區	573	大埔區	1 818
觀塘區	2 479	沙田區	1 464
黃大仙區	1 687	葵青區	3 465
九龍城區	4 403	荃灣區	2 257
深水埗區	3 278	屯門區	2 393
油尖旺區	2 536	元朗區	3 204

社署沒有備存居住於私營安老院舍的長者的殘疾程度、年齡組別、子女數目及婚姻狀況的數字。

/

問題3

於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底期間，共有 8 859 名居住於私營安老院舍的長者接受「安老服務統一評估」，當中包括 2 900 名接受重新評估的長者。在 8 859 名長者中，被評估為身體機能嚴重程度受損及中度程度受損的分別有 2 736 及 6 098 人；另外被評估為輕度受損程度及沒有受損的分別有 15 及 10 人。在接受重新評估的 2 900 名長者當中，身體機能由嚴重程度受損轉為中度程度受損的有 624 人；而身體機能由中度程度受損轉為嚴重程度受損則有 69 人。上述 8 859 名曾接受「安老服務統一評估」的長者中，有 1 890 名長者（即 21.3%）其後獲編配入住資助安老院舍。

問題4

在 2015 年 6 月底，共有 24 938 名年滿 60 歲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受助長者居於非資助宿位，按不同殘疾程度劃分的數字如下：

殘疾程度	受助人數目
健全／殘疾程度達 50% 的長者	2 280
殘疾程度達 100% 的長者	8 004
需要經常護理的長者	14 654
總數	24 938

社署沒有備存長者在入住私營安老院後方申領綜援的數字。

/

按不同殘疾程度劃分年滿 60 歲並居於非資助宿位的單身長者綜援受助人每月平均綜援金額如下：

殘疾程度	每月平均綜援金額(\$) (由 2015 年 2 月 1 日起)
健全 / 殘疾程度達 50% 的單身長者	5,526
殘疾程度達 100% 的單身長者	6,665
需要經常護理的單身長者	8,599

問題 5

社署沒有備存現居於私營安老院舍並正領取綜援的長者去年獲發補助金及特別津貼的人數及金額。

問題 6

社署沒有備存年滿 60 歲並居於私營安老院舍的綜援受助人按殘疾程度領取不同綜援標準金額的人數及百分比資料。在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底期間，共有 5 340 名長者獲編配入住資助安老院舍，當中有 2 994 名長者（即 56.1%）曾居住於私營安老院舍。

問題 7

社署沒有備存綜援受助長者在居於私營安老院舍期間身故的數字。於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底，共有 2 750 位居於私營安老院舍長者在輪候入住資助院舍期間身故。

問題 8

社署沒有備存過去一年居於私營安老院舍的綜援受助長者因未有申報其家屬代繳部份住院費而社署對其進行調查及提出檢控的數字。

/

問題9

社署沒有備存私營安老院舍向院友收取的最低住院費高於相關殘疾程度的長者所獲發綜援金的數字。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陳吳婷婷



代行)

2015年8月6日

副本送：

社會福利署署長 (經辦人：彭潔玲女士)